

中臺科技大學提升 111 年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及格率 獎勵要點

文件編號：RAR328
1080522 行政會議通過
1100120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1101208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1111219 研究發展處處務會議討論
1120104 主管會報審議通過
1120118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為提升本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(以下簡稱專技高考)及格率，特訂定「中臺科技大學提升 111 年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及格率獎勵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獎勵對象：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、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、護理系、牙體技術暨材料系及視光系。
- 三、本要點所提及格率以考選部公告之統計數據為準。
- 四、111 年度第 2 次專技高考及格率提升之獎勵金發給原則：
 - (一)與該系前一年度第 2 次專技高考及格率比較：
 - 1.提升但未達 3%者，發給該系 5 仟元獎勵金。
 - 2.提升 3%-5%(含)者，發給該系 1 萬元獎勵金。
 - 3.提升 5%以上者，發給該系 1 萬 5 仟元獎勵金。
 - (二)與該類科之全國及格率比較：
 - 1.高於全國及格率之 10%以內者，發給該系 1 萬元獎勵金。
 - 2.高於全國及格率之 10%-20%(含)者，發給該系 2 萬元獎勵金。
 - 3.高於全國及格率之 20%以上者，發給該系 3 萬元獎勵金。
 - (三)及格率高於全國，但低於該系前一年度第 2 次專技高考及格率者，獎勵金折半；若上列發放原則均達成，兩項獎勵金皆可領取，惟每系上限為 4 萬元。
- 五、本獎勵金運用規劃須經各系系務會議討論通過，會議紀錄含受領名單送交研究發展處備查。
- 六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適用於 111 年度第 2 次專技高考。